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0-022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中融信托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1,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中融—稳健收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委托理财期限：98 天、91 天、32 天、灵活期限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以案有效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资金运营和周转的情况下，充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	5,000.00	1.35-2.80	18.12~37.59
2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856 期	10,500.00	1.48~3.20	13.62~29.46
3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4,000.00	1.35~3.20	13.46~31.91
4	中融信托	信托理财产品	中融—稳健收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500.00	/	/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98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	32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3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4	灵活期限（封闭期后随时可赎回）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把控现金管理的相关风险：

1、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选择抗风险能力强、信誉高的金融机构，并选择风险低的产品，同时在购买每单产品前，需要充分了解拟购买产品的情况；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3 日之间分别与各受托方签订了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交通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代码	2699204502
认购金额	5,000.00 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8 天
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7 日
名义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14 日
预期收益率	1.35%~2.80%。若黄金观察日黄金定盘价大于等于行权价，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若黄金观察日定盘价小于行权价，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

2、中信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856 期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代码	C20Q30138
认购金额	10,500.00 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32 天
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7 日
名义到期日	2020 年 10 月 9 日
预期收益率	1.48%~3.20%。

3、招商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代码	CNJ01424
认购金额	4,000.00 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1 天
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 日
名义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2 日
预期收益率	1.35%~3.20%。

4、中融信托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融—稳健收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代码	2017211013000101-01
认购金额	11,500.00 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灵活期限（封闭期 7 天，封闭期后随时可赎回）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受托方	资金投向
交通银行	结构性产品联系的标的是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合约收盘价（以上海黄金交易所官方网站公布的数据为准）。交通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中信银行	结构性产品联系的标的是欧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EURUSD Currency 的值。中信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招商银行	结构性产品联系的标的是 XAU/USD 定盘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公布的北京时间 14:00 的 XAU/USD 定盘价格。招商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中融信托	金融同业存款；固定收益类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和存款工具等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理财产品受托方为大型商业银行及合作良好的信托公司，产品流动性好、风险水平低，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资金投向、双方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经审慎评估，本次购买委托理财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交通银行（股票代码：601328）、中信银行（股票代码：601998）及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为已上市大型商业银行，中融信托为与公司合作良好的信托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四家受托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未）	2019 年度（未）
资产总额（万元）	479,550.43	469,180.19
负债总额（万元）	192,446.54	205,983.57
净资产（万元）	287,103.90	263,19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298.48	40,64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333.90	-14,612.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254.15	-1,445.33
货币资金	72,303.09	100,337.01
资产负债率（%）	40.13	43.90
货币资金/资产总额	15.08	21.39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将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该等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0.13%，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占 2020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的 42.88%，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购买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商业银行的结构化存款产品及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中产生市场流动性风险及产品交易中的信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公司各项理财产品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四届六次董事会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实时银行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规定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理财产品的具体操作。本议案有效期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预期收益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6,000.00		244.37	
2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3,000.00		108.83	
3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8,500.00	8,500.00		96.18	
4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5,000.00		61.00	
5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78.14		5,000.00
6	结构性存款	2,150.00	2,150.00		10.90	
7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9.64	
8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26.63	
9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85.27	
10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11,000.00		30.36	
1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3.78	
1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0.50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4.79 ,107.36		5,000.0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0.95	
1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2.38	
16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3.47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83.06		5,000.00
18	结构性存款	10,500.00	10,500.00		30.32	
19	结构性存款	10,500.00	10,500.00		26.24	
2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8.65 ,39.07 ,45.37		5,000.00
2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31.91		4,000.00
合计		123,650.00	99,650.00		950.80	24,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1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4,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6,0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603095 证券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0-025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贤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35,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48 期 E 款、瑞丰银行金瑞三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其中 25,000 万期限为 90 天、10,000 万期限为 115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及上述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前次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认购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产品名称为“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85 期 B 款”，期限为 91 天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 2020 年 9 月 2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20,000 万元及收益 134.63 万元，收益率为 2.70%，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64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6.16 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6,328.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106.8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221.1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20]65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智能纺机生产基地及研究院建设项目	69,717.79	64,024.22	公司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900.00	5,900.00	公司
年产 500 台智能验布机项目	12,000.00	8,296.89	公司
合 计	92,617.79	78,221.11	-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48 期 E 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48 期 E 款	25,000	1.05%-3.2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瑞丰银行金瑞三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贤支行	开放式理财产品	瑞丰银行金瑞三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	3.5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15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投资过程监管：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投资产品条件要求、闲置募集资金情况、理财产品收益率情况等，选择合格专业的产品发行主体、理财产品品种，并提出投资方案。投资方案经公司财务负责人认可后，由财务部执行。

2、风险控制：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资产保全措施；若出现投资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公司所投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

3、日常监管：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48 期 E 款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48 期 E 款
认购金额	25,000 万元
期限	90 天
产品起始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3 日
挂钩标的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 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挂钩标的观察期	2020 年 9 月 4 日（含）-2020 年 12 月 1 日（含），观察期总天数（M）为 89 天，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挂钩标的初始价格	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 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5%+2.15%×N/M，1.05%、2.15%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 N 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 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05%，预期可获得最高年化收益率 3.20%，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 3 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产品本金返还	若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本金将 100%返还。
提前赎回	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赎回。
提前终止	产品到期日之前，中国工商银行无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产品。

2、瑞丰银行金瑞三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瑞丰银行金瑞三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认购金额	10,000 万元
委托认购日	2020 年 9 月 3 日
收益起算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期限	115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50%
产品赎回	封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并影响到本产品的正常运行或因市场波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率时，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或提前终止。如无特殊情况，产品子单元封闭结束日原则上进行自动赎回并按说明书规定进行兑付。
提前终止权	1）封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2）银行有提前终止权：当银行认定市场变化不利于本理财产品运作的情况出现时，银行可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或提前终止部分理财子单元。3）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标的物若提前终止，理财产品将提前终止。 理财产品管理人将于提前终止日前 3 个工作日内，通过瑞丰银行营业网点发布相关信息公告。4）理财产品提前终止时，投资收益和理财本金的计算和支付方式按照本说明书理财本金及收益支付条款执行。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	A/365，其中 A 为收益期，按照实际天数计算，算头不算尾
产品收益计算公式	产品实际收益=理财本金×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理财天数 /365
费用说明与收取方式	应由理财产品承担的各项税费包括：理财产品管理费、资金托管费、为执行本合同而开设各类账户的费用、资金汇划费用、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应由理财产品承担的其他税费等。托管人的托管费用按 0.01%/年收取，投资管理人的管理费用（含投资托管费）按照浮动管理费收取。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148 期 E 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通过在普通存款的基础上嵌入金融衍生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掉期、期权或期货等），本款产品将投资者收益与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挂钩。

2、瑞丰银行金瑞三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瑞丰银行金瑞三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含二级资本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等）、银行间市场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含二级资本债）、央票、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同业借款、回购拆借／拆出、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债券逆回购。也可投资于非融资类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非融资类券商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非融资类银行理财计划、非融资类信托计划、非融资类基金资管计划（含非融资类基金子公司资管计划）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为上市国有银行分支机构，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贤支行为公司所在地拟上市农商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述银行主营业务稳定，资信及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公司对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的选择标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 0.54%的股份，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1-6 月
资产总额	1,561,560,935.89	2,351,112,357.00
负债总额	529,372,667.88	475,470,681.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2,188,268.01	1,875,641,67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73,447.54	88,125,510.08

注：上表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10,001.11 万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金额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31.82%。本次募集资金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且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本金完全保障，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就该事项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及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八、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60,000	60,000	445.26	-
2	结构性存款	3,500	-	-	3,500
3	结构性存款	56,500	-	-	56,500
合计		120,000	60,000	445.26	6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8.1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5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0-102
转债代码：113544 转债简称：桃李转债
转股代码：191544 转股简称：桃李转股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视为一致行动人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视为一致行动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吴学东先生、盛雅莉女士及一致行动人吴志刚先生、吴学群先生、吴学亮先生及其视为一致行动人盛龙先生等 14 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73.08%减少至 71.16，权益变动比例为 1.92%。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桃李面包”或“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学东先生、盛雅莉女士及其视为一致行动人盛龙先生发来的通知。截止本公告日，吴学东先生、盛雅莉女士及其视为一致行动人盛龙先生于 2020 年 9 月 2 日、2020 年 9 月 3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2,2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5%。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视为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视为一致行动人	名称	吴学东、盛雅莉、盛龙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1-1 号市府恒隆办公楼 4015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9 月 2 日-2020 年 9 月 3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0 年 9 月 2 日至 2020 年 9 月 3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2,220,000	1.85	
	合计	-	-	12,220,000	1.85	

（二）减持股份情况

截止 2020 年 9 月 3 日，吴学东先生、盛雅莉女士及其视为一致行动人盛龙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2,2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5%，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吴学东、盛雅莉、盛龙	2020 年 9 月 2 日-2020 年 9 月 3 日	大宗交易	12,220,000	1.85
合计			12,220,000	1.85

（三）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吴学东、盛雅莉、盛龙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6,148,962	17.63	103,928,962	15.76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 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及其视为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吴志刚、吴学群、吴学亮、吴学东、盛雅莉、盛龙等 14 人	合计持有股份	481,484,566	73.08	469,264,566	71.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1,484,566	73.08	469,264,566	71.16

备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上述减持事项已披露有关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桃李面包关于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及视为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特此公告。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0-103
转债代码：113544 转债简称：桃李转债
转股代码：191544 转股简称：桃李转股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及视为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及视为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吴学东先生（董事）、盛雅莉女士（董事）及视为一致行动人董事盛龙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7,098,962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7%；盛杰女士等 4 位视为一致行动人的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03,411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了《桃李面包关于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及视为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公司 5%以上股东吴学东先生（董事）、盛雅莉女士（董事）及视为一致行动人董事盛龙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13,1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盛杰女士等 4 位视为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上述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吴学东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3,838,949	5.14%	IPO 前取得；33,838,949 股
盛雅莉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6,537,037	10.10%	IPO 前取得；66,537,037 股
盛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722,976	2.54%	IPO 前取得；16,716,516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6,460 股
盛杰等 4 位股东	5%以下股东	903,411	0.14%	IPO 前取得；903,411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吴学群	164,487,770	24.96%	控股股东
	吴学亮	100,119,417	15.20%	控股股东
	吴志刚	71,353,839	10.83%	控股股东
	盛雅莉	66,537,037	10.10%	控股股东
	吴学东	33,838,949	5.14%	控股股东
	肖蜀岩、盛龙、盛利、盛杰、盛雅萍、盛玲、费智慧	46,097,554	7.00%	盛雅萍、盛玲、盛杰为吴志刚配偶的妹妹，盛利、盛龙为吴志刚配偶的弟弟，肖蜀岩为吴志刚的儿媳，费智慧为吴志刚配偶的弟媳
	合计	482,434,566	73.23%	—

注：吴学群、吴志刚、吴学亮、盛雅莉和吴学东五人于 2018 年 12 月 22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成为公司一致行动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司本着审慎的原则，将盛龙、盛雅萍、盛利、肖蜀岩、盛杰、盛玲、费智慧视为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及视为一致行动人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 1%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吴学东、盛雅莉、盛龙	13,170,000	2%	2020/8/26 ~ 2020/9/3	大宗交易	58.78 ~ 59.13	778,016,300	103,928,962	15